

封丘县城关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2023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城关镇坚持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为依据，认真落实市、县要求，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通过云上封丘 app、村务明白微信群、网格群等不同载体开展信息公开，加大教育、医疗、民政等与群众切身利益息息相关的政策公开 11 条，以群众需求为导向，重点公开社会公众关注的政府信息。在镇行政审批服务中心设立了政务公开专区，已在服务中心全面准确公开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办事流程、办事机构等信息，落实政务服务一次告知制度。

(二) 依申请公开：2023 年度我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 政府信息管理：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落实分管领导、工作机构和工作人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2023 年度我镇未出台政策性文件。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不断加强县政府网站信息报送，及时更新我镇工作动态。同时，加强云上封丘 app 管理，围绕党委、政府重点工作和社会公众关注热点，主动发布有关信息 160 余篇；加强镇纪委对镇村政务公开监督，每月对政务公开栏公开事项进行更新。

(五) 监督保障：深入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公开行政审批事项信息，进一步简化办事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并及时对外公开，做好办事机构、申请表格获取方式、联系电话、咨询投诉电话等信息的公开；制定并公布反映各项行政执法职权运行全过程的流程图，强化对行政执法职权运行的制约与监控。我单位实行监督评议制度，社会评议方面效果良好，无责任追究情况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在信息上报过程中，工作动态上报不及时；二是主动开展政务公开意识还需加强。

下一步，城关镇将做好以下两个方面工作：一是加强信息报送质量，及时报送镇工作动态，确保信息时效性。二是更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和政务公开信息平台建设，更及时、更准确的上报相关工作信息、工作动态、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相关惠民政策，以及镇党委政府近期工作计划，并将便民服务相关工作情况与政务信息公开平台紧密结合，上传至信息公开平台。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